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控股股东中国西电集团公司2011年5月6日提出在本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于2011年5月18日在西安天翼商务酒店五楼会议室采取现场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8人，代表股份28860407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24%，由主席团、公司董事长张维林先生委托董事陈元魁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 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604078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了 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604078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三)、审议通过了 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435,700万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0元（含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不涉及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604078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四)、审议通过了 关于提名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选举张维林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5809983 股，反对 23080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以上为累积投票结果）。

2.选举陈元魁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5809983 股，反对 23080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以上为累积投票结果）。

3.选举张明才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5809983 股，反对 23080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以上为累积投票结果）。

4.选举沈涛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5809983 股，反对 23080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以上为累积投票结果）。

5.选举刘彭龄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5809983 股，反对 23080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以上为累积投票结果）。

6.选举李俊玲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5809983 股，反对 23080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以上为累积投票结果）。

7.选举马金泉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5809983 股，反对 23080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

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以上为累积投票结果）。

(五)、审议通过了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604078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六)、审议通过了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1年度所属子公司拟开展外汇金融衍生品业务授权审批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929098 股，反对 74173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

(七)、审议通过了 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604078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八)、审议通过了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0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超过年初预计数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352679053 股，反对 741730 股，弃权 0 股，回滚 2532620000 股（关联股东中国西电集团公司），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

(九)、审议通过了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0年关联交易执行及2011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352679053 股，反对 741730 股，弃权 0 股，回滚 2532620000 股（关联股东中国西电集团公司），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

(十)、审议通过了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604078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十一)、审议通过了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综合授信及公司为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5290953 股，反对 74173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

(十二)、审议通过了 关于修改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604078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十三)、审议通过了 关于修改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604078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十四)、审议通过了 关于提名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选举白武勋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604078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以上为累积投票结果）。

2.选举陆伟民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604078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以上为累积投票结果）。

3.选举陈群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604078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以上为累积投票结果）。

4.选举李强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8604078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以上为累积投票结果）。

(十五)、审议通过了 关于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 2879208954 股，反对 0 股，弃权6741829 股，赞成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出具 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18日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11年5月18日在西安天翼商务酒店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5人，由于工作原因，董事张维林先生委托董事陈元魁先生代为投票表决，董事沈涛先生委托董事张明才先生代为投票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本次会议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 关于选举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张维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此议案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 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张维林先生提名，聘任陈元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此议案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 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聘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经总经理陈元魁先生提名，聘任张明才先生、张维林先生、赫连利先生、丁小琳先生、杨宝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赫连利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此议案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 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张维林先生提名，聘任田惠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此议案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 关于聘任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李利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

此议案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 关于聘任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规划及执行委员会委员会的议案；

聘任张维林、陈元魁、张明才为第二届董事会战略规划及执行委员会委员，聘任张维林担任委员会主任；

此议案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18日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11年5月18日在西安天翼商务酒店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3名，由于工作原因，监事白武勋先生委托监事李清雨女士代为投票表决，监事陆伟民先生委托监事齐喜申先生代为投票表决。监事出席人数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本次会议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了 关于选举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白武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此议案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5月18日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于2011年5月18日上午9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召集，董事长陶敬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3人，代表股份12863517股，占公司总股本25200万股的51.0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参加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代表股份数为128,633,517股，其中赞成票为128,633,51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股，弃权票为0股。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参加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代表股份数为128,633,517股，其中赞成票为128,633,51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股，弃权票为0股。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及2011年财务预算报告》。

参加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代表股份数为128,633,517股，其中赞成票为128,633,51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股，弃权票为0股。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参加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代表股份数为128,633,517股，其中赞成票为128,633,51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股，弃权票为0股。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参加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代表股份数为128,633,517股，其中赞成票为128,633,517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为0股，弃权票为0股。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18日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份数(万股)	减持比例(%)
安徽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09年9月17日-2009年10月30日	8.34	1.084
		2010年1月9日-2010年3月11日	8.26	1.10
	大宗交易	2010年12月29日-2011年1月11日	8.56	3.95
		2011年5月18日	10.05	50.09
合计	-	8.71	457.894	1.09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安徽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43,206,300	34.06	138,627,316	32.9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4,300	0.05	138,627,316	32.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2,992,000	34.01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安徽国风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减持没有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其任何30天减持数量均未超过总股本的1%。

2.安徽国风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减持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所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即在获得流通权后的36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减持安徽国风塑业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2004年12月31日经审计每股净资产2.38元的150%，即3.57元，期间当公司因送股、增发新股或配股、派息等使股份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做相应调整。

三、备查文件

安徽国风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股份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九日

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1年04月20日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5,5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2.70元)；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5月2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5月26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2011年5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内容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1年5月26日通过股东托管

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18日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相关数据是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未来经营目标，该目标的实现受市场环境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5月18日，有关媒体刊登了题为《引领家纺消费 梦洁家纺“十二五”营收目标30亿》的报道，报道了公司董事长姜天武先生于5月17日在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的讲话内容，该报道主要内容如下：

“投资项目现已全部达产，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进展顺利，为公司未来大幅增长提供支撑。”

“十二五”期末，梦洁家纺的营收目标30亿元。

针对上述报道，本公司经核查，在5月17日的股东大会上，董事长姜天武先生在对答环节中“十二五”发展规划时提到，提到公司将完成已公告的2011年度营业收入目标30亿的基础，每年保持30%左右稳定增长速度。201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5.3%；2011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增长58.24%，据此推算“十二五”末，公司营收可以达到30亿元，与公司已公告2011年度经营计划“完成营收12亿元并无冲突。现予以澄清说明，对于报道中的“十二五”末，公司营收达到30亿元的目标，并不属于公司盈利预测；公司也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于每一经营年度末发布下一经营年度的经营目标，提请投资者注意。

同时公司因媒体新闻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

本公司发展规划中营业收入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运营管理水平、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

三、必要提示

1、公司理财将于2011年5月19日召开起复牌；

2、公司此前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18日

中治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治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已于2011年4月27日起停牌。目前，相关各方正在积极稳妥地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中，中介机构已全面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治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19日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11月启动以来，一直在积极推进重组之中。

2011年3月31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公司一直努力推进重组工作，并取得如下进展：

2011年4月8日，公司将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

2011年4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10796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补正通知书》(以下简称“补正书”)，要求本公司在收到上述《补正书》之日起6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有关补正材料和说明。目前，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有关补正材料和说明，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本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近日，国家电网公司公示了“中电集团招标采购2011年第二批输变电项目变电设备(含电缆)中标候选人”的中标结果，同时本公司收到国家电网公司招标采购管理中心、中电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发来的“中标公告”，根据国家电网公司的公示及中标公告中所载内容，本公司中标国家电网公司招标中的第10标“固封式断路器开关柜”中的10个包(每个10标分54个包)，中标总金额5273万元。涉及的公司产品为35kV真空开关柜(824台)，35kV SF6开关柜(47台)。本次中标将对公司2011年度经营业绩产生一积极影响。

江苏东源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5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1)011号。关于对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决定的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现场检查工作规程》八条的规定要求，我局于2011年5月4日至6日对公司进行了全面检查，发现公司有以下问题：

(一)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不健全

根据《内部控制规范指引》第6.5.3条规定：“超过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达到相关计划金额50%的公司，应在最近一期定期报告中披露项目的进展情况、出现异常的原因，以及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如有)。”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对此要求披露的内容不全。

(二) 董事人员与章程规定不符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经检查，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构成中有1名董事，5名 程不符合规定。现任董事成员构成的实际情况不符。

(三) 部分内控制度的规定与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符。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5月18日

四川高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本次会议没有出席或弃权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召开时间：2011年5月18日

2. 召开地点：辽宁省锦州市办公楼A会议室

3. 主持人：董事长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冯易林先生

6.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5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额267,280,933股，占公司总股本680,000,000股的39.31%。

三、提案的表决方式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川高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九日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5月1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辽宁省锦州市办公楼A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冯易林先生

6.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5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额267,280,933股，占公司总股本680,000,000股的39.31%。

三、提案的表决方式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九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华泰联合证券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广大客户的理财需要，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5月20日起参加华泰联合证券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活动截止时间另行公告，具体优惠方案如下：

一、适用范围

1. 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260101 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260103；

2.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260104；

3. 景顺长城资源策略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代码：162605(前缀费率为0)；

4. 景顺长城资源策略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代码：162607；

5. 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260108；

6.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260109；

7. 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260110；

8. 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260111；

9. 景顺长城成长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260112。

二、优惠活动内容

1.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华泰联合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

2.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华泰联合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

3.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华泰联合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

4.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华泰联合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九日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本次会议无新增、变更及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于2011年5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副董事长、总裁赵超群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人，代表股份4479035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14%，公司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审议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

1. 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见479035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 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见479035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 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见479035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 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见479035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 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见479035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5月18日